

千阳县司法局（本级） 2023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责

县司法局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推进全面依法治县和司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县和司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的法治督察工作。

2. 负责统筹规划县政府行政立法工作，协调有关方面拟订并组织实施县政府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工作计划。

3. 协调县级各部门之间在法律、法规、规章实施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

4. 负责县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承办各镇和县政府各部门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办理县政府及县政府办公室制定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向人大常委会的报送备案；承担县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

5. 负责指导、监督全县依法行政工作。承担综合协调和指导监督行政执法工作，推进严格规范文明执法；承担组织

协调和监督推进全县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指导、监督全县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承办县政府行政复议案件和行政应诉案件办理工作。

6. 负责拟订全县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全县普法宣传工作。指导全县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全县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7. 指导、管理全县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全县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8. 负责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公证、基层法律服务、社会组织法律顾问和社区法律服务，综合管理社会法律服务机构工作。

9. 负责本系统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10. 监督指导全县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思想作风建设、工作作风建设。负责本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

11. 负责指导和组织协调本系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

12.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县司法局内设 5 个股室：政秘股、宣传股、基层社矫股、法制股、法律援助股。县司法局派出 7 个基层司法所：城关司法所、南寨司法所、张家塬司法所、水沟司法所、草碧司

法所、崔家头司法所、高崖司法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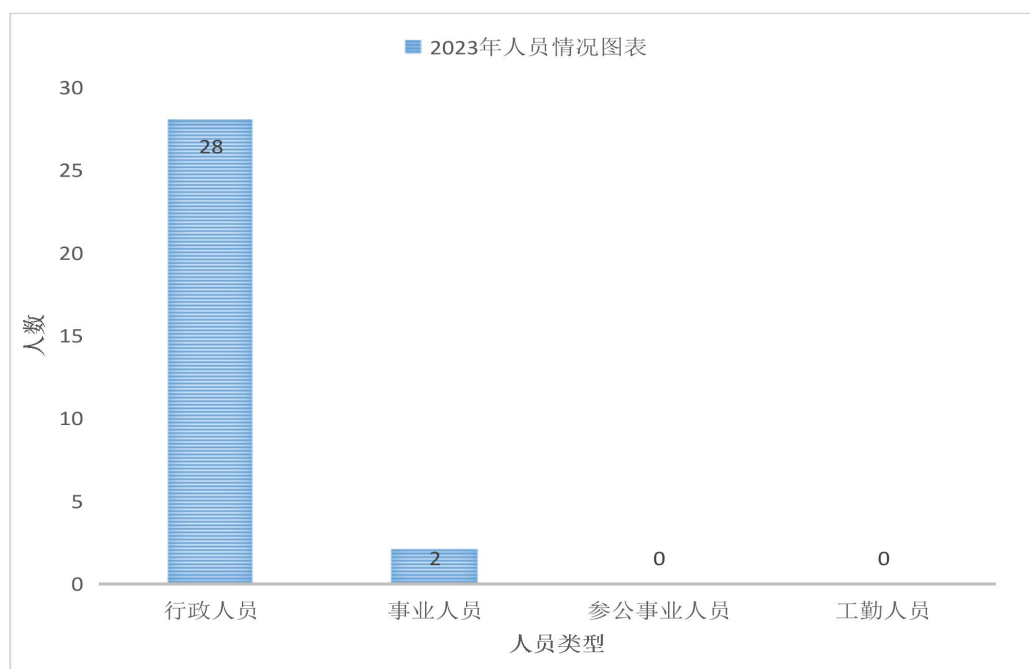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共设有 1 个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千阳县司法局（本级）

三、部门（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本部门（单位）人员编制 29 人，其中行政编制 29 人；实有人员 30 人，其中行政人员 28 人、事业人员 2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4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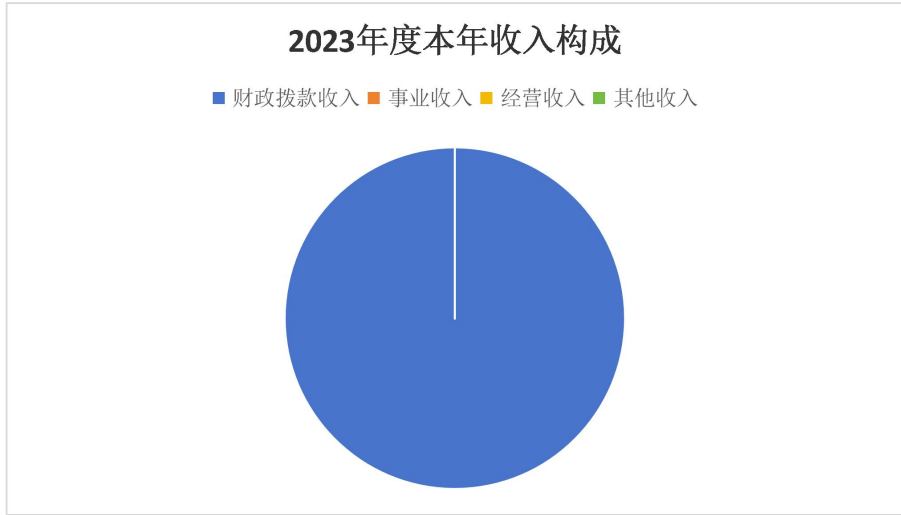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682.2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减少 62.96 万元，下降 8.4%。主要是项目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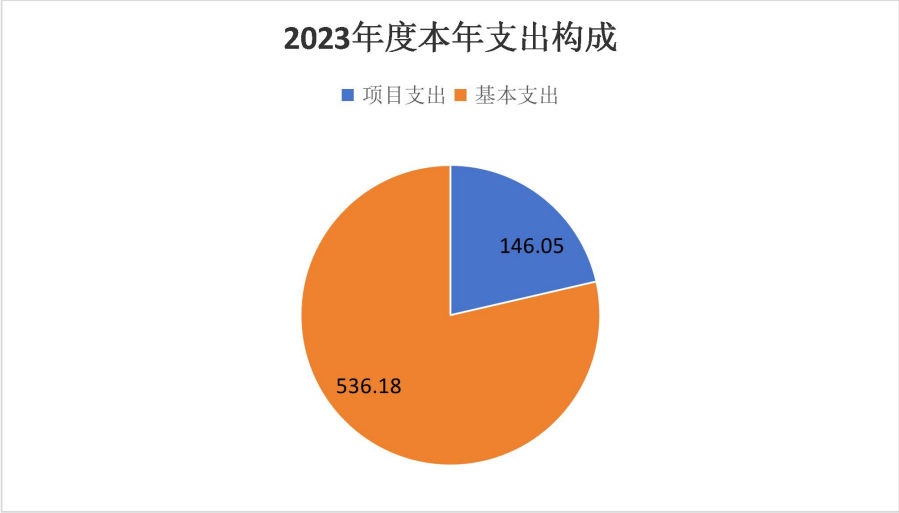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682.2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82.23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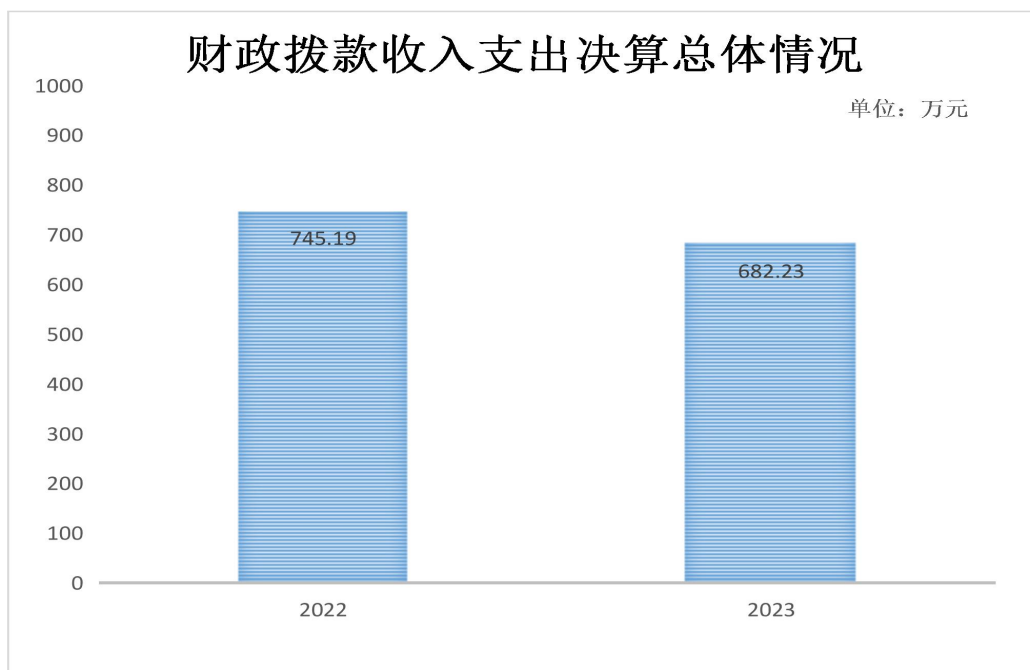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682.2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36.18万元，占78.59%；项目支出146.05万元，占21.41%；经营支出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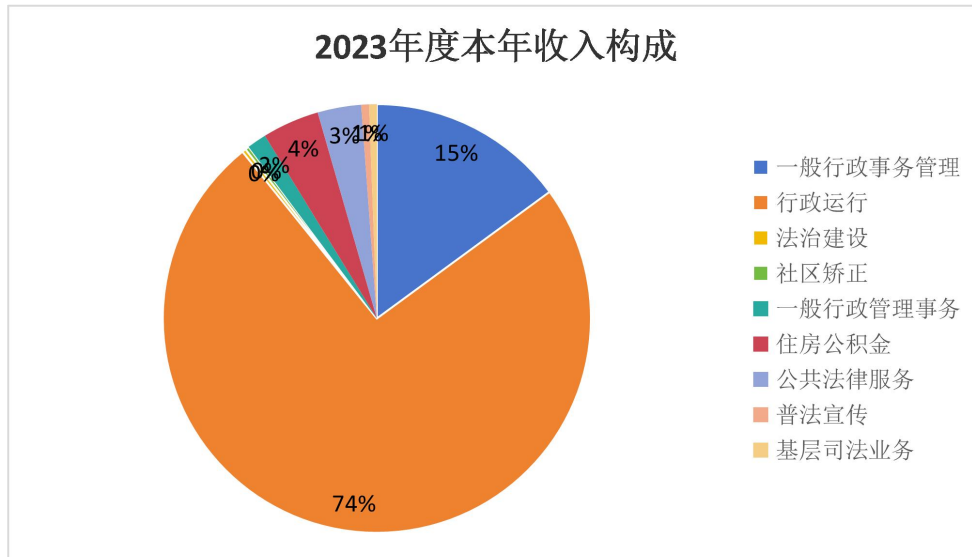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682.2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减少 62.96 万元，下降 8.4%。主要原因是项目收支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682.23 万元，支出决算 682.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2.96 万元，下降 8.4%，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 112.01 万元，支出决算 112.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 506.8 万元，支出决算 50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司法（款）法治建设（项）。

年初预算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

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年初预算为 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

年初预算 22.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

年初预算 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

年初预算 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 29.37 万元，支出决算 29.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36.1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474.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61.7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5 万元，支出决算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安排。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5 万元，支出决算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执法执勤车辆日常保养维护、加油等方面发生的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 1 万元，支出决算 1

万元，主要是因工作需要举办会议等。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61.77万元，支出决算61.7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末，本部门（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3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贯通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对标落实全国全省全市司法行政工作会议精神，强化政治统领，服务中心大局，扛牢主责主业，聚力真抓实干，为千阳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强法治保

证，各项工作呈现出基础强、机制优、利长远、促发展的良好态势。

本部门 2023 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 682.23 万元，执行数 682.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100 分。

千阳县司法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千阳县司法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 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2.01					
任务 2	行政运行		506.8			506.8			—	100%	—	
任务 3	法治建设		2			2			—	100%	—	
任务 4	社区矫正		2			2			—	100%	—	
任务 5	公共法律服务		22.4			22.4			—	100%	—	
任务 6	住房公积金		29.37			29.37			—	100%	—	
任务 7	普法宣传		4			4			—	100%	—	
任务 8	基层司法业务		4			4			—	100%	—	
金额合计				682.23			682.23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基层司法所为群众服务标准;推动全县法治建设工作;强化全县人民调解组织;全县法律援助人群;加强基层司法所为群众服务标准;加强管理社区矫正人员标准。						加强基层司法所为群众服务标准;推动全县法治建设工作;强化全县人民调解组织;全县法律援助人群;加强基层司法所为群众服务标准;加强管理社区矫正人员标准。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									
		质量指标	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开展工作			达标	达标					
		时效指标	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			12个月	12个月					
		成本指标	严格控制各项费用			682.23万元	682.23万元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质量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作影响力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均达			95%以上	95%以上					
总分								100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 2023 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设立 2023 年法律援助办案补助专项经费。评价得分为 97.5，综合评价等级为“A”，详见所附报告《2023 年法律援助办案补助专项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 1 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变化情况说明、涉及机构改革变化情况说明。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
(0917) 4241402。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
渠道另行获取，本文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38.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74.6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42.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2.2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38.87	本年支出合计	58	538.8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538.87	总计	62	538.87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82.23	682.23	0.00	0.00	0.00	0.00	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2.01	102.01	0.00	0.00	0.00	0.00	0.00
			行政运行	506.80	506.80	0.00	0.00	0.00	0.00	0.00
			法治建设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社区矫正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共法律服务	22.04	22.04	0.00	0.00	0.00	0.00	0.00
			住房公积金	29.37	29.37	0.00	0.00	0.00	0.00	0.00
			普法宣传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基层司法业务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依据《收入决算表》（财决 03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支出决算表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82.23	536.18	146.05	0.00	0.00	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2.01	0.00	102.01	0.00	0.00	0.00
			行政运行	506.80	506.80	0.00	0.00	0.00	0.00
			法治建设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社区矫正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住房公积金	29.37	29.37	0.00	0.00	0.00	0.00
			公共法律服务	22.04	0.00	22.04	0.00	0.00	0.00
			普法宣传	4.00	0.00	4.00	0.00	0.00	0.00
			基层司法业务	4.00	0.00	4.00	0.00	0.00	0.00

- 注：1. 本表依据《支出决算表》（财决 04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82.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52.86	652.86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9.37	29.3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82.23	本年支出合计	59	682.23	682.23	0.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82.23	总计	64	682.23	682.23	0.00	0.00
注：1. 本表依据《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1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收 入

支 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0.0	0.0	0.0	682.23	536.18	146.05	682.23	536.18	146.05	0.0	0.0	0.0	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	0.0	0.0	102.01	0.00	102.01	102.01	0.00	102.01	0.0	0.0	0.0	0.0
2040601			行政运行	0.0	0.0	0.0	506.80	506.80	0.00	506.80	506.80	0.00	0.0	0.0	0.0	0.0
2040612			法治建设	0.0	0.0	0.0	2.00	0.00	2.00	2.00	0.00	2.00	0.0	0.0	0.0	0.0
2040610			社区矫正	0.0	0.0	0.0	2.00	0.00	2.00	2.00	0.00	2.00	0.0	0.0	0.0	0.0
2041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	0.0	0.0	10.00	0.00	10.00	10.00	0.00	10.00	0.0	0.0	0.0	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	0.0	0.0	0.0	22.04	0.00	22.04	22.04	0.00	22.04	0.0	0.0	0.0	0.0

	务	0	0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 0	0.0 0	0.0 0	29.37	29.37	0.00	29.37	29.37	0.00	0.0 0	0.0 0	0.0 0	0.0 0
2040605	普法宣传	0.0 0	0.0 0	0.0 0	4.00	0.00	4.00	4.00	0.00	4.00	0.0 0	0.0 0	0.0 0	0.0 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0.0 0	0.0 0	0.0 0	4.00	0.00	4.00	4.00	0.00	4.00	0.0 0	0.0 0	0.0 0	0.0 0

注：1. 本表依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 07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3.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3.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77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33.06	30201	办公费	7.6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46.40	30202	印刷费	0.0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10.39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3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0.11	30205	水费	0.07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09	30206	电费	1.6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31	30207	邮电费	0.1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36	30208	取暖费	2.69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 费	0.56	302 11	差旅费	3.99	310 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9.37	302 12	因公出国 (境)费用	0.00	310 12	拆迁补偿	0.00
301 14	医疗费	7.51	302 13	维修(护)费	0.60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 出	9.46	302 14	租赁费	0.00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0.78	302 15	会议费	1.00	310 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 01	离休费	0.00	302 16	培训费	0.00	310 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 02	退休费	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2.0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 03	退职(役)费	0.0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 04	抚恤金	0.00	302 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 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 05	生活补助	0.78	302 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 06	救济费	0.00	302 26	劳务费	11.89	312 04	费用补贴	0.00
303 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 05	利息补贴	0.00
303 08	助学金	0.00	302 28	工会经费	6.21	312 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 09	奖励金	0.00	302 29	福利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	个人农业生产补	0.00	302	公务用车运	4.70	399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10	贴		31	行维护费		07		
303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	其他交通费	18.55	399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	0.00
11			39	用		08	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	其他对个人和家	0.00	302	税金及附加	0.00	399	经常性赠与	0.00
99	庭的补助		40	费用		09		
			302	其他商品和	0.18	399	资本性赠与	0.00
			99	服务支出		10		
			307	债务利息及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用支出		99		
			307	国内债务付	0.00			
			01	息				
			307	国外债务付	0.00			
			02	息				
			307	国内债务发	0.00			
			03	行费用				
			307	国外债务发	0.00			
			04	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474.41	公用经费合计				61.77	

注：1. 本表依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财决 08-1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6	0.00	0.00	0.00	3	2	1	
决算数	6	0.00	0.00	0.00	3	2	1	0.00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一、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管理总体良好，各项绩效指标均已完成。

二、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3 年法律援助办案补助专项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增加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千阳县财政局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制定工作方案，设定指标体系，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公正性的原则，于 2024 年 9 月，对 2023 年法律援助办案补助专项经费开展了绩效评价。评价情况如下：

一、项目概况

2023 年县财政下达中共千阳县司法局 2023 年法律援助办案补助专项经费 20 万元，目标是用于帮助困难群众运用法律手段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帮助他们依法解决涉及基本生存、生产生活方面的问题。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与重点

全面掌握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形成绩效评价报告，根据存在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整改意见或建议，指导和督促项目单位加强资金管理，加快支出进度，完善资金管理机制，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按照国家法律、预算管理制度，对2023年法律援助办案补助专项经费进行绩效评价，旨在加强建设项目财政资金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的指标与方法

1. 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绩效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绩效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3）政策相符原则。制定评价工作方案、现场评价表格及项目评价实施工作均应严格执行有关政策和管理规定。

（4）经济合理原则。既要节约成本，又要满足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需要。

（5）依据充分原则。绩效评价所涉及的绩效报告、法律政策文件、项目计划及资金的确定与调整，项目验收与项目成果等都应依据充分。绩效评价工作组以正式程序所得到的资料和信息作为评价的依据，非正式程序所提交的资料仅供参考。

(6) 回避原则。评价工作人员和绩效评价工作组不得与项目相关单位有任何利害关系，确保评价结论的客观公正。

(7) 反馈原则。将评价的结果予以反馈，作为以后年度安排项目预算、加强项目管理等工作的重要依据。

(8) 保密原则。绩效评价工作人员和绩效评价工作组，对与项目评价有关的所有信息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允许，不得散布。

2.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有关规定，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本次评价共设置决策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4个一级指标，对一级指标细分为12个二级指标，对二级指标细分为22个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是指具体指标所占的分值，反映具体指标在指标体系中的重要性。本次绩效评价，对决策指标赋予15分、过程指标赋予22.5分、产出指标赋予32分、效益指标赋予26分，同时根据二、三级指标的重要性进行权重的分解。

3. 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由千阳县财政局组织实施，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评价以访谈、材料核查、座谈、问卷调查、选点抽查为基础，坚持定量优先、简便有效的原则，综合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方法，对资金的使用、项目管理、综合效益等情况进行整体评价，评价结果采取评分与评级相结合的方式。

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可采用一种或多种方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6）标杆管理法。是指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

（7）其他评价方法。

4. 评价结果等级划分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本次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评价结果分为四级：评价得分大于或等于90分为优，80分（含）-90分为良，60分（含）-80分为中，小于60分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阶段

(1) 成立评价工作小组。由千阳县财政局组成评价工作小组，召开绩效评价工作集中进点布置会暨业务培训会，明确工作任务及绩效评价流程，下发绩效评价通知。

(2) 收集评价相关资料。评价小组督促被评价单位及时提供立项、执行、政策调整过程、管理、组织、实施等基础资料绩效、目标申报表、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做好与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确保收集到的资料真实可靠。

(3) 确定绩效评价方法。绩效评价小组根据项目实施情况，结合评价对象的属性和特点，确定绩效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等内容，并形成评价工作计划。研究制定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做好评价准备工作。

2. 组织实施阶段

(1) 掌握项目实施基本情况。评价小组深入被评价单位，听取项目单位关于专项资金管理使用、项目实施效果等情况汇报，实际核查项目立项、实施等资料，整理数据文本形成评价工作底稿。

(2) 核实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评价组对项目单位提交的资料进行审核，并对收集的资料进行核实分析，要求被评价单位及时补充缺失的资料，核实查证全部资料后，开展现场勘查、座谈询问、发放调查问卷、查阅账本、凭证按程序进行项目重点评价。

3. 分析评价阶段

对收集的数据和资料进行汇总分析，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进行评分。绩效评价依照法律法规、国家有关政策以及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结合被评价单位的实际情况，根据绩效评价查证或者认定的事实，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地对绩效评价情况进行写实性描述。

汇总分析并评分。结合被评价单位的实际情况，对项目实施过程中比较突出的、建设性的做法进行总结。对项目存在的问题原因进行分析，提出针对性的建议。

4. 撰写报告阶段

(1) 整理复核资料。根据资料的审核情况，结合现场勘查，评价小组按工作分工，整理评价所需的基本资料和数据。

(2) 形成初步结论。按照专项资金的评价方法、评价标准、评价指标，评价组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量化打分，对本组评价结果进行汇总，形成初步结论。

(3) 反馈征求意见。评价小组将评价的初步结论统一汇总，并由其负责反馈到资金主管部门，征求对被评价单位的意见。

(4) 完成正式报告。结合被评价单位的反馈意见，评价组撰写形成正式评价报告。

5. 评价结果反馈阶段

绩效评价结束后，由评价小组提出整改建议，经业务股室审定后，将评价报告反馈给资金使用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在一定范围内公开，并作为确定下一年度预算安排的依据。

6. 评价局限性

尽管评价组在评价中力求科学、规范、客观和公正，但在实际评价过程中依然存在局限性：一是由于评价时间、人力等限制，获取数据与信息来源存在局限性；二是评价工作人员知识面、经验等限制，在理解和判断上存在认知局限性；三是受问卷调查覆盖面及被调查者认知、愿望等方面的主观倾向性限制，服务对象满意度测评结果可能存在一定局限性。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我们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采用“以结果为导向、基于证据”的绩效评价方法，评价资金使用的效率与效益。评价采用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方法，将项目计划的绩效目标与实际所产生的效益进行对比，对2023年法律援助办案补助专项经费资金的使用绩效作出全面评价，项目前期工作、资金投入到位，管理规范，按序时进度要求完成了建设任务，取得了良好的社会、经济效益，基本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保障了各项工作任务顺利进行。

按照确定的评分细则，通过对各项指标逐一评价打分，2023年法律援助办案补助专项经费绩效评价得分为97.5分，评价结果等级为“优”，评分情况详见下表。

绩效指标评分表

报告绩效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指标	17	16	94.12%
过程指标	23	22.5	97.83%

产出指标	32	32	100%
效益指标	28	27	96.43%
合计	100	97.5	97.5%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2023 年法律援助办案补助专项经费 20 万元，实际支出 2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二）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专项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专项管理。专项资金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执行，县级财政及中共千阳县委组织部按照职责分工，对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政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保障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3 年度法律援助办案补助经费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设置合理，资金分配科学；绩效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较好，基本能够完成设定的绩效目标值；项目所产生的社会效益总体较好，法律援助覆盖率稳步增长，群众法律援助申请意愿及法律援助宣传程度有所提高。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社会效益指标：最大限度满足群众法律援助需求。
- 2.可持续影响：对司法机关法律援助经费保障力度持续加强。
- 3.满意度指标：服务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五、存在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项目绩效管理工作有待加强。尽管项目实施单位已开展了绩效管理工作，但仍存在着对预算绩效管理认识不够到位、绩效自评工作不够规范、绩效自评报告填报较为简单、绩效责任约束作用不强等问题，绩效监控能力有待提升。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加强绩效管理工作，完善绩效管理制度。制度是开展有关工作的重要保证，而绩效管理制度更是提高绩效管理水平的必然要求。绩效管理制度主要由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组成。在安排相关法规、制度内容时，要将绩效评价内容添加其中，规范评价行为。以合理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作为基础，后续的管理工作就能有条不紊地进行，并且保证工作效能的发挥。应该安排专业人员负责此类事务，会同财政部门一起做好相关工作，通过各个部门的努力，构建最合理、最科学、最有效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